

宁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宁政办发〔2024〕3号

宁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宁阳县地质灾害防治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园区管委会），县政府各部门，各企事业单位，市属以上驻宁各单位：

《宁阳县地质灾害防治方案》已经县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此件公开发布）

宁阳县地质灾害防治方案

为切实做好 2024 年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最大限度地避免和减少地质灾害给人民群众生命财产造成的损失，依据《地质灾害防治条例》《山东省地质环境保护条例》编制本方案。

一、灾害点的分布范围、威胁对象

全县地质灾害隐患主要分布在华丰、磁窑、蒋集、堽城、葛石、伏山等乡镇。依据《地质灾害防治条例》地质灾害类型划分我县主要为崩塌、泥石流、岩溶塌陷。目前共有灾害点 8 处，其中崩塌 4 处、泥石流 3 处、岩溶塌陷 1 处，其中 3 处崩塌（葛石镇黄家峪村村北崩塌、堽城镇住山庄村北崩塌、蒋集镇杏山头村崩塌），2 处泥石流（蒋集镇小宁家村泥石流、华丰镇胡家庄泥石流）已工程治理完毕。

（一）崩塌（共 4 处）

1. 葛石镇黄家峪村北崩塌：位于凤凰山西南坡黄家峪村村北，地理中心坐标为 $116^{\circ} 58' 49.7''$ ， $35^{\circ} 47' 20.1''$ ，该区域山坡岩石裸露，无植被覆盖层，山体上部裂隙发育，危岩耸立、突兀。2019 年 12 月宁阳县葛石镇黄家峪北、东两处崩塌地质灾害治理项目开工，于 2020 年 9 月 26 日通过相关专家验收。目前已采取的防治措施包括：（1）支挡加固。对大块度危岩体采取砌垒浆砌石进行支挡，阻挡危岩体下滑崩落。（2）危石卸载。对山坡坡面孤立

分布、小块度的危石，采取清除措施，消除崩塌隐患。（3）修筑挡墙。于山坡坡脚处依地形修筑石砌挡墙，阻挡危岩体滚落山坡。

（4）搬迁避让。2012年实施了宁阳县葛石镇黄家峪崩塌地质灾害避险搬迁避让工程，共搬迁11户，部分村民根据自身生产要求考虑选择不拆迁安置。如遇极端天气仍需加强巡视或视频监控，做好群测群防工作。

2. 堽城镇住山庄崩塌：位于住山庄村村北，地理中心坐标为 $116^{\circ} 55' 30.6''$ ， $35^{\circ} 51' 37.3''$ ，此处崩塌点偶有小块碎石崩落，目前未发生人员伤亡及财产损失事故。该地质灾害点已完成工程治理施工，采取的防治措施包括：（1）支挡加固。对山坡坡面崩积块石堆积采取砌垒浆砌石支挡墙措施，阻挡危岩体下滑崩落。（2）填缝、灌浆。对山坡顶部危岩体采用填缝、灌浆加固。（3）危石卸载。对山坡坡面孤立分布、小块度的危石，采取清除措施，消除崩塌隐患。通过治理，已基本消除地质灾害隐患，如遇极端天气仍需加强巡视或视频监控，做好群测群防工作。

3. 蒋集镇杏山头村崩塌：位于宁阳县蒋集镇杏山头村东，毗邻村民住房。中心坐标 $116^{\circ} 57' 5.28''$ ， $35^{\circ} 51' 9.00''$ ，该风化岩体崩塌隐患点为强风化的黑云花岗闪长岩经人工开挖形成的高陡边坡。崩塌隐患点立面南高北低约1.5-3米，长约15米，其中靠近居民院墙长约6米段岩体内发育众多裂隙，最宽约3厘米，已有部分风化岩体发生崩落。边坡坡面陡峭，岩体松散，对下方1户人家的生命财产安全形成威胁。该地质灾害点2023年4月完成工

程治理施工，采取的防治措施包括：（1）支挡加固。对山坡坡面崩积块石堆积采取砌垒浆砌石支挡墙措施，阻挡危岩体下滑崩落。

（2）危石卸载。对山坡坡面孤立分布、小块度的危石，采取清除措施，消除崩塌隐患。通过治理，已基本消除地质灾害隐患，如遇极端天气仍需加强巡视或视频监控，做好群测群防工作。

4. 华丰镇梧桐峪村崩塌：位于华丰镇梧桐峪村南，中心坐标 $117^{\circ} 7' 38.91''$ ， $35^{\circ} 47' 40.42''$ ，该崩塌点属于土质崩塌，斜坡高度3-5.6米不等，岩性为棕黄色粉土、含砾粉土，砾石成分以二长花岗岩为主。部分斜坡坡角处可见第四系松散层以下为二长花岗岩。斜坡长度约500米，坡面基本为直立。目前部分斜坡坡面由村民自行加固，若遇较大暴雨，易造成土体垮落，对周边村民及民房造成伤害。威胁人数55人，民房90间，威胁财产约360万元。目前该灾害隐患点正在进行工程治理施工，期间仍需做好极端天气巡查和群测群防工作。

（二）泥石流（3处）

1. 华丰镇胡家庄泥石流：位于胡家庄东南大喷峪，地理中心坐标为 $117^{\circ} 08' 29.20''$ ， $35^{\circ} 46' 40.84''$ 。该地质灾害点于2018年实施了泰安市宁阳县华丰镇胡家庄特大型泥石流地质灾害治理项目，治理资金2820万元（中央资金2400万，县级配套资金420万），2020年完成施工。治理工程对胡家庄村泥石流地质灾害点采取沟谷清理、谷坊坝、拦挡坝、护坡和排导槽等方法进行了治理；同时对治理区内崩塌地质灾害隐患采取削坡、护坡等方法进行了治

理，有效降低了灾害发生的风险。如遇极端天气仍需加强巡视或视频监控，做好群测群防工作。

2. 蒋集镇小宁家庄泥石流：位于小宁家庄村南，地理中心坐标为 $116^{\circ} 58' 7.01''$ ， $35^{\circ} 51' 7.04''$ 。该地质灾害点于 2019 年实施了宁阳县蒋集镇小宁家庄泥石流地质灾害治理项目，治理资金 284.46 万元（省级资金），2020 年完成施工。小宁家村泥石流地质灾害点治理工程以固、拦为主，清理、停淤、排导相结合，减轻了下游沟谷被淤积的风险，已基本消除地质灾害隐患。如遇极端天气仍需加强巡视或视频监控，做好群测群防工作。

3. 磁窑镇枣庄村骨头涧泥石流：位于枣庄村西南部，凤凰山北面。地理中心坐标为 $117^{\circ} 01' 49.44''$ ， $35^{\circ} 48' 52.66''$ ，为一深切割“V”字型沟谷。岩性为泰山群变质岩，沟长约 2 千米，2001 年 8 月 4 日一场大雨引发山洪，使 20 余户居民、100 余间房屋遭水淹，幸未造成房倒屋塌、人员伤亡等灾难。该泥石流地质灾害隐患点的沟谷西北侧修筑了排水渠约 1000 米，上游 400 米进行了渠底清理，下游延环山路新建排水渠约 600 米，可将部分上游汇水引流至下游水库中，减轻了泥石流的危险性。目前该灾害隐患点正在进行工程治理施工，期间仍需做好极端天气巡查和群测群防工作。

（三）岩溶塌陷（1 处）

伏山镇东代村岩溶塌陷：地理中心坐标为 $116^{\circ} 49' 21.95''$ ， $35^{\circ} 50' 6.10''$ ，该处岩溶塌陷群目前有四处塌陷坑，塌陷坑规模较小，近年来比较稳定，未有明显扩大或新增趋势。原有塌陷坑部

分已经回填，其中 1 处塌陷坑旁建设有一眼地下水监测井。目前采取的防治措施主要为群测群防员定期巡查。

二、地质灾害防治重点方向

应对崩塌、泥石流灾害，主要考虑采取工程治理、排危除险的方式进行主动治理，同时合理规范人类工程活动，杜绝或减轻诱发灾害发生的人为因素。

1. 崩塌、泥石流灾害暴发前有前兆，要以避让为主，加强对周围群众的防灾教育，对周围居民发放“地质灾害防治避险明白卡”，使群众了解和掌握灾害突发时的自救方法。

2. 建立群测群防体系，加强日常监测，对重点危险区实行定人不间断监测，雨季要 24 小时昼夜监测。提前制定好应急预案和撤离计划，如有异常现象及时组织人员疏散。

3. 对小型或易于治理的潜在灾害，实行加固、支挡、引水等防范措施。

4. 设立地质灾害警示牌，提醒周边村民注意。

5. 对建造在泄洪沟坡上的梯田及其堆积物等要坚决拆除。

6. 有计划地引导灾害区村民搬迁，远离灾害区，从根本上避让灾害。

三、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组织领导。各级各有关部门单位要切实加强对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领导，建立健全领导组织和相应的办事机构，把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各乡镇（街道、园区）主要负

责人对本单位地质灾害防治工作负总责，各矿山企业负责人对本矿区负总责。

（二）强化宣传教育。各乡镇（街道、园区）和有关部门单位要持续深入地开展地质灾害防治知识宣传教育，增强广大干部群众的地质灾害防治意识，提高自救互救能力。受地质灾害威胁严重的乡镇要建立健全防灾责任制，层层落实防治责任，加强地质灾害防灾预案演习，增强群众识别、避让、应急处治地质灾害的能力，提高防灾减灾能力。

（三）严格制度执行。一是严格执行汛期值班制度。各乡镇（街道、园区）和有关部门单位要严格执行汛期值班制度，设立汛期防灾值班室，明确值班领导和值班工作人员，确保 24 小时通讯畅通。二是严格执行险情巡查制度。各乡镇（街道、园区）和有关部门单位要严格实行地质灾害定期检查制度，在汛期每月轮回检查一次，大雨、暴雨过后检查一次。重点检查灾害监测情况、隐患点最新动态及发展趋势、有无新的灾害危险点出现。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负责收集汇总检查情况，以书面上报县人民政府，同时抄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三是严格执行汛前排查制度。县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要委托或聘请有资质的地勘单位开展汛前排查，既查已有隐患点的变化情况，又查是否有新增隐患点，并及时将新增隐患点纳入防控范围。四是严格执行汛期报告制度。汛期是地质灾害防治重点时期，各乡镇（街道、园区）要实行“零报告”值班制度，每天下午 17:40 前向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上报险点监测情况。发生灾情要在规定时

限内向县政府、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及相关部门上报灾情发生的时间、地点、影响、采取的应急措施及存在问题等情况，并积极组织抢险救灾。

（四）加大治理力度。严格按照属地管理职责，加大地质灾害点治理力度，各地质灾害隐患点的所在乡镇在地质灾害治理方面负有主要责任，要严格按照地质灾害治理方案对辖区内的地质灾害点进行治理，全力以赴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附件：宁阳县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附件

宁阳县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领导小组 成 员 名 单

- 组 长：陈 军 副县长
- 副组长：吴岐彬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党组书记、局长
路 谦 县政府服务落实中心主任
- 成 员：徐海军 县网络安全和信息化服务中心副主任
程 轮 县发改局副局长
李建中 县教体局党组成员
徐 峰 县公安局党委委员、副局长
胡登赞 县财政局党组成员、副科级干部
左茂宁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副局长
魏 亮 市生态环境局宁阳分局党组副书记、二级主任科员
张海滨 县住建局党组成员、县工程建设指导服务中心
支部委员会书记、主任
魏伯华 县交通运输局党组成员，县农村公路管护中心
党支部书记、主任
孙 皓 县水利局主任科员
郑广东 县卫健局党组成员、县红十字会七级职员
王庆建 县应急局党委委员

宁廷春 县能源发展服务中心党组成员、七级职员

陈小霞 县气象局副局长

徐 涛 国网宁阳供电公司副总经理

贾小嘎 县人武部军事科参谋

孙 翡 县消防救援大队初级专业技术职务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左茂宁任办公室主任。

值班电话：5390001 5390004 5390051

联系人：王 朋 13853858098

抄送：县委办公室，县纪委办公室，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县法院，县检察院，县武装部。

宁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5月23日印发
